

证券代码：839539

证券简称：格朗富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苏州格朗富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顾才观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时间需求，拟与全体股东沟通确认，提请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格朗富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格朗富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